

万人模考测试卷 (一)

主讲人: 周靖









10.林风是宏远公司的业务代表,该公司与荣升休闲会所约定,公司的业务代表在此招待客户所花费的费用,由公司支付,林风经常在该休闲会所招待客户,随后林风从该公司辞职,但宏远公司并未告知该会所,此后,林风还在该会所招待了几次自己的私人朋友,后该会所要求公司支付林风消费的相应款项,该公司拒绝,因为林风已经从公司辞职,而且招待的是私人朋友。对此下列表述错误的是()。

- A.林风消费的相应款项应由林风与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 B.林风的行为构成表见代理
- C.公司应当支付相应的款项
- D.林风的行为构成无权代理





####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表见代理。表见代理是指行为人虽无代理权但存在足以使人相信其有代理权的表征从而须由本人负授权之责的代理。本题中林风的行为构成表见代理,公司应当支付相应的款项。



- 19.下列选项中,属于债权人提出重整申请的条件的是()。
- A.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
  - B.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
  - C.其他债权人申请对债务人进行破产清算的
  - D.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可能的



####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重整申请。债务人有《破产法》第2条规定的情形, 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申请。该法第2条规定,企业法人不 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依照 本法规定清理债务。企业法人有前款规定情形,或者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可能的, 可以依照本法规定进行重整。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 提出对债务人讲行重整或者破产清算的申请。债权人申请对债务人讲行破产清算 的,在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宣告债务人破产前,债务人或者出资额占债务 人注册资本1/10以上的出资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



- 24.根据社会保险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 A.设立个人账户资金就是强制个人储蓄,由国家强制提取
- B.个人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计入个人账户,退休之前个人不得提前 支取
  - C.目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由职工个人和企业缴费形成
- D.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目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全部由个人缴费形成。而单位缴纳部分进入统筹账户不计入个人账户。职工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本人工资的比例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记入个人账户。所以选项C说法错误。



- 29.下列人员不属于三代以内的旁系血亲的是()。
- A.小明与其父亲大明
- B.小明与其父亲的私生子小月
- C.小明与其舅舅大李
- D.小明与其舅舅的儿子小李



####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亲属制度。旁系血亲指彼此之间具有间接血缘关系的亲属,即除直系血亲外,与己身同出一源的血亲。直系血亲是指彼此之间有直接血缘关系的亲属。如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小明与其父亲大明之间是直系血亲。所以选项A说法错误。



37.甲因犯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被判2年有期徒刑,缓期3年,考验期满后第2年又犯间谍罪,应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下列关于甲的行为是否构成累犯、是否可以适用缓刑、假释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A.构成累犯,可以适用假释

B.构成累犯,不可以适用缓刑

C.不构成累犯,不可以适用假释

D.不构成累犯,不可以适用缓刑



####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累犯、缓刑、假释的规定。累犯,是指因犯罪 受过一定刑罚处罚的犯罪分子,在刑罚执行完毕或者赦免以后,在法定期 限内又犯一定之罪的情况。因为甲前罪被判处了缓刑,缓刑考验期满原刑 罚不再执行。因此,甲不构成累犯。缓刑适用于被判处拘役或者3年以下 有期徒刑的犯罪分子,符合条件的,可以宣告缓刑。因此,对甲不能适用 缓刑。假释适用于被判处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的犯罪分子,且甲不存在 不适用假释的情形。因此,对甲可以适用假释。









1.行政机关依法作出要求当事人履行排除妨碍、恢复原状等义务的行政决定,当事人逾期不履行,经催告仍不履行,其后果已经或者将()的,行政机关可以代履行,或者委托没有利害关系的第三人代履行。

A.危害交通安全

B.造成环境污染

C.破坏自然资源

D.扰乱社会公共秩序

E.扰乱经济秩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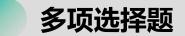


#### 【正确答案】AB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代履行。行政机关依法作出要求当事人履行排除妨碍、恢复原状等义务的行政决定,当事人逾期不履行,经催告仍不履行,其后果已经或者将危害交通安全、造成环境污染或者破坏自然资源的,行政机关可以代履行,或者委托没有利害关系的第三人代履行。



- 2.下列关于行政指导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行政指导具有行政性
- B.行政指导具有强制性
- C.行政机关在其职权范围内实施行政指导
- D.与行政命令、行政合同一起构成了当代行政活动的三大基本方式
- E.是一种行政法律行为





### 【正确答案】A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指导。行政指导是一种行政事实行为,其不具有法律上的强制性,行政相对人没有必须服从的义务。



4.某县政府依周某申请作出复议决定,撤销某县公安局对周某车辆的错误登记,责令在30日内重新登记,但某县公安局拒绝进行重新登记。 周某可以采取的措施有()。

- A.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 B.对某县公安局的行为申请行政复议
- C.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 D.请求某县政府责令某县公安局登记
- E.请求有关上级机关责令某县公安局登记



#### 【正确答案】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复议决定的执行。被申请人应当履行行政 复议决定。被申请人不履行或者无正当理由拖延履行行政复议决定的,行 政复议机关或者有关上级行政机关应当责令其限期履行。本题中县公安局 作为被申请人不履行行政复议机关县政府的行政复议决定时,申请人周某 有权请求某县政府或者有关上级机关责令县公安局履行义务。



- 5.根据规定,下列行为中属于无效法律行为的有()。
- A.小李帮邻居王奶奶购买鸡蛋,小李与小刘商量后以高价购买了小刘 的鸡蛋
  - B.25周岁的小张继承其父亲财产后,购买了一辆汽车
  - C.10周岁的小李拿自己的压岁钱购买一台5000元的笔记本电脑
  - D.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老王委托李某帮其购买一辆汽车
  - E.6周岁的小赵拿着2元钱买了一个雪糕



#### 【正确答案】A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无效民事法律行为。行为人与相对人恶意串通, 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所以选项A正确。完全民事行为 能力人实施具备生效要件的法律行为完全生效。所以选项B错误。限制民 事行为能力人签订的买卖合同(购买汽车的数额较大)、委托合同效力待 定。所以选项C、D错误。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 所以选项E正确。



6.以下关于确认判决的说法,正确的有()。

A.行政行为程序轻微违法,但对原告权利不产生实际影响的,人民法院应当判决确认违法

B.行政行为实施主体不具有行政主体资格的,人民法院应当判决确认 违法

C.人民法院判决确认违法或者无效的,可以同时判决责令被告采取补救措施



D.人民法院判决确认违法或者无效,若该行政行为给原告造成损失的,可以依法判决被告承担赔偿责任

E.行政行为依法应当撤销,但撤销会给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 重大损害的,人民法院应当判决确认违法



#### 【正确答案】AC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诉讼判决。《行政诉讼法》第74条规定,行政行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判决确认违法,但不撤销行政行为: (一)行政行为依法应当撤销,但撤销会给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 重大损害的;



(二)行政行为程序轻微违法,但对原告权利不产生实际影响的。所以选项A、E正确。本法第75条规定,行政行为有实施主体不具有行政主体资格或者没有依据等重大且明显违法情形,原告申请确认行政行为无效的,人民法院判决确认无效。所以选项B错误。本法第76条规定,人民法院判决确认违法或者无效的,可以同时判决责令被告采取补救措施;给原告造成损失的,依法判决被告承担赔偿责任。所以选项C、D正确。



- 7.甲向乙借款10万元,甲的朋友丙以其价值15万元的轿车提供担保, 乙与丙签订了抵押合同,但未办理抵押登记。后丙向丁借款8万元,以该 车设定质押。丙与丁签订了质押合同,并于次日向丁交付了轿车。因甲和 丙均未清偿各自到期债务,遂发生纠纷。下列关于本案担保物权设立及效 力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乙和丁应当就轿车变价款按照债权比例受偿
  - B.丁的质权自丙向其交付轿车时设立
  - C.丁的质权自质押合同签订时设立
  - D.丁优先于乙就轿车变价款受偿
  - E.乙的抵押权自抵押合同生效时设立



#### 【正确答案】B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抵押权、质权。同一财产抵押权与质权并存时,质权优先于未登记的抵押权,丁应当优先于乙受偿。所以选项A错误,选项D正确。动产质权自交付标的物时设立。所以选项B正确,选项C错误。动产抵押,抵押权自抵押合同生效时设立。所以选项E正确。



- 9.下列属于关于土地的相邻权的有()。
- A.邻地通行权
- B.相邻通行权
- C.相邻水流排放权
- D.相邻环境保护权
- E.邻地安全保护权



#### 【正确答案】A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相邻权的类型。关于土地的相邻权: (1) 邻地通行权(选项A); (2) 邻地管线安设权; (3) 邻地使用权; (4) 邻地环境保护权; (5) 邻地安全保护权(选项E)。相邻水流排放权属于水流的相邻权;相邻通行权,相邻环境保护权属于建筑物的相邻权。所以选项BCD错误。



- 10.行使代位权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
- A.须有债务人放弃债权的行为
- B.债务人怠于行使的行为,影响债权人的合法利益
- C.债务人怠于行使债权或者与该债权有关的从权利
- D.债务人实施行为时主观上有恶意
- E.债务人的债权不是专属于债务人自身的债权





#### 【正确答案】B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使代位权应当具备的条件。因债务人怠于行使其债权或者与该债权有关的从权利,影响债权人的到期债权实现的,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以自己的名义代位行使债务人对相对人的权利,但是该权利专属于债务人自身的除外。



- 11.根据《民法典》的规定,在买卖合同中()。
- A.标的物在合同签订之后、交付之前产生的孳息,归买受人所有
- B.因标的物的主物不符合约定而解除合同的,解除合同的效力及于 从物
- C.标的物为数物,其中一物不符合约定,买受人可以直接解除该买卖合同



D.出卖人分批交付标的物的,出卖人对其中一批标的物不交付,致使该批货物的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买受人可以就该批标的物解除 E.分期付款的买受人未支付到期价款的金额达到全部价款的1/5的,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支付到期价款的,出卖人可以解除合同



#### 【正确答案】B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标的物在交付之前产生的孳息,归出卖人所有;交付之后产生的孳息,归买受人所有。但是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所以选项A错误。标的物为数物,其中一物不符合约定的,买受人可以就该物解除。但是,该物与他物分离使标的物的价值显受损害的,买受人可以就数物解除合同。所以选项C错误。



14.犯罪嫌疑人自愿认罪,同意量刑建议和程序适用的,应当在辩护人或者值班律师在场的情况下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但具有法定情形之一的,犯罪嫌疑人不需要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下列选项中,属于该法定情形的有()。

A.犯罪嫌疑人是盲、聋、哑人的

B.犯罪嫌疑人是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者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人的

C.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的法定代理人对未成年人认罪认罚有异议的

D.检察院建议对犯罪嫌疑人从轻、减轻处罚的

E.犯罪嫌疑人涉嫌的犯罪事实、罪名及适用法律不清的



### 【正确答案】AB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提起公诉。犯罪嫌疑人自愿认罪,同意量刑建 议和程序适用的,应当在辩护人或者值班律师在场的情况下签署认罪认罚 具结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犯罪嫌疑人不需要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

(1) 犯罪嫌疑人是盲、聋、哑人,或者是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者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人的; (2) 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的法定代理人、辩护人对未成年人认罪认罚有异议的; (3) 其他不需要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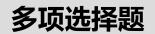
15.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可以转让其全部或部分股权,对此说法正确的有()。

A.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 B.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经股东同意转让的,在同等条件下, 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C.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

D.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全体同意

E.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30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





## 【正确答案】AB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的相关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



- 16.电子商务经营信息必须公示的内容有()。
- A.企业通信地址、联系电话等信息
- B.企业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
- C.企业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
- D.企业从业人数、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等信息
- E.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



## 【正确答案】AB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电子商务经营一般规则。电子商务经营信息公示包括: (1)企业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 (2)企业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的信息; (3)企业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 (4)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责任公司的, 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 (5)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



(6)企业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 (7)企业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1)至(6)为必须公示的信息; (7)项为企业自主选择是否向社会公示。



- 17.根据《行政处罚法》规定, ( ) 是适用简易程序和普通程序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共同要求。
  - A.行政机关应当及时立案
  - B.对当事人提出的事实、证据和理由成立的应当采纳
  - C.告知当事人作出处罚决定的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
  - D.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身份证件
- E. 当场收缴罚款,出具国务院财政部门或省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统一制发的专用票据



## 【正确答案】B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处罚的普通程序和简易程序。行政主体在对违法行为进行处理时,无论适用简易程序还是普通程序,都要求: (1)必须查明事实,对于违法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的,不得给予行政处罚;

(2) 行政机关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拟作出的行政处罚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并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



(3) 当事人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行政机关必须充分听取当事人的意见,对当事人提出的事实、理由和证据,应当进行复核;当事人提出的事实、理由或者证据成立的,行政机关应当采纳。行政机关不得因当事人陈述、申辩而给予更重的处罚。



(4) 行政机关在实施行政处罚时,应当责令当事人改正或者限期改正违法行为。所以选项B、C正确。在简易程序中,执法人员当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应当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件,在普通程序中,立案后行政执法人员在调查时也必须出示执法证件。所以选项D正确。选项A、E错误,选项A是普通程序的要求。选项E是行政处罚执行程序的要求。



- 18.华森建筑公司因严重资不抵债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关于该案债务人财产范围和清偿顺序等,下列选项说法错误的有()。
  - A.该公司租用新科公司的一套建筑设备可以列入债务人财产
  - B.该公司所欠职工工资应当列入破产费用先行清偿
- C.该公司的一批设备已抵押给工商银行,该批设备不能列入债务人财产
  - D.该公司员工对该公司的投资款只能作为普通债权受偿
  - E.该公司的破产管理人执行职务的费用应当列入破产费用先行清偿



## 【正确答案】AB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债务人财产的范围和清偿顺序。《民法典》规定,出租人对租赁物享有的所有权,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承租人破产的,租赁物不属承租人的于破产财产。所以选项A说法错误。《企业破产法》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发生的下列费用,为破产费用: (一) 破产案件的诉讼费用; (二) 管理、变价和分配债务人财产的费用; (三) 管理人执行职务的费用、报酬和聘用工作人员的费用。



破产财产在优先清偿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依照下列顺序清偿:

(一) 破产人所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伤残补助、抚恤费用,所欠的应当 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以及法律、行政 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 (二)破产人欠缴的除前项规定以外 的社会保险费用和破产人所欠税款; (三) 普通破产债权。所以选项B说 法错误,选项E说法正确。设定担保的财产属于破产财产。所以选项C说 法错误。该公司员工对该公司的投资款不能作为债权受偿。所以选项D说 法错误。



- 20.下列关于遗产归属权处理规则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遗产管理人应向继承人报告遗嘱情况
- B.继承人可以在继承开始后随时请求分割遗产
- C.遗产管理人应当依据遗嘱或法律规定分割遗产
- D.遗产管理人无权处理被继承人的债权债务
- E.遗产自继承开始时转归全体继承人共同共有



## 【正确答案】AB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遗产的管理。遗产管理人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 清理遗产并制作遗产清单; (二) 向继承人报告遗产情况(选项A正确); (三) 采取必要措施防止遗产毁损、灭失; (四) 处理被继承人的债权债务(选项D错误); (五) 按照遗嘱或者依照法律规定分割遗产(选项C正确);



(六)实施与管理遗产有关的其他必要行为。继承人可以在继承开始后随时请求分割遗产。所以选项B正确。继承开始后,遗产转归全体继承人共同共有。没有特殊约定的,遗产的适用、收益和处分应当由全体继承人共同为之或者经全体继承人一致同意才能进行。所以选项E正确。







1.2019年1月的一天, 华兴贸易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冯某在网上无意间 认识了刘某,二人通过电话谈妥以6.5%的手续费让刘某为华兴公司虚开 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在没有实际供货的情况下,刘某将8份购买来的增值 税专用发票填好金额后交给冯某,虚开销售金额799173.51元,增值税款 135859.49元, 价税合计935033元。该8份发票已由华兴公司非法申报抵 扣。侦查机关接到举报后,对刘某进行了拘传,刘某对举报内容供认不讳。 冯某目前在逃。



- (1) 本案中, 刘某的行为应构成()。
- A.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
- B.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罪
- C.非法持有增值税专用发票罪
- D.非法使用增值税专用发票罪
- E.非法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罪



#### 【正确答案】A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罪、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中的"虚开"行为包括为他人虚开、为自己虚开、让他人 为自己虚开、介绍他人虚开四种情况。行为人只要实施其中一种,即可构成虚开。 本案中,刘某为华兴公司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行为,构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罪。所以选项A正确。构成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罪,须满足数量在25份以上 或者票面额累计在10万元以上。本案中,刘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票面金额为 799173.51元,达到了起刑标准,构成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罪。所以选项B正 《刑法》没有规定非法持有增值税专用发票罪、非法使用增值税专用发票罪 和非法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罪。所以选项C、D、E错误。



- (2) 侦查机关在办理此案时,正确的做法有()。
- A.由2名执行人员对刘某进行拘传
- B.若刘某抗拒拘传,使用械具强制其到案
- C.对刘某总共采取了3次拘传
- D.对刘某决定采取刑事拘留措施
- E.在对刘某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时,告知刘某若对采取的强制措施不服 有权提起行政诉讼



## 【正确答案】AB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强制措施。拘传时,应当有2人以上的执行人 员。所以选项A正确。对抗拒拘传的,可以使用械具,强制到案。所以选 项B正确。对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拘传次数,法律没有明确规定,但不 得以连续拘传的方式变相拘禁犯罪嫌疑人。所以选项C正确。拘留是公安 机关在特定情况下,对现行犯或重大嫌疑分子采取的临时限制其人身自 由的一种强制措施。所以选项D正确。公安、国家安全等机关依照《刑事 诉讼法》的明确授权实施的行为,不属于行政诉讼受案范围。所以选项E 错误。



- (3) 本案中, 刘某作为犯罪嫌疑人, 在侦查期间享有的权利有
- ( ) .
  - A.会见亲友了解涉案罪名
  - B.委托亲友担任辩护人
  - C.委托亲友提供法律援助
  - D.拒绝回答侦查人员的所有问题
  - E.要求与本案有利害关系的侦查人员回避



#### 【正确答案】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犯罪嫌疑人的诉讼权利。在侦查期间,近亲属不能会见在押的犯罪嫌疑人,只有辩护律师才可以会见。所以选项A错误。在侦查期间,只能委托律师作为辩护人提供法律帮助。所以选项B、C错误。犯罪嫌疑人对侦查人员的提问,应当如实回答。但是对与本案无关的问题,有拒绝回答的权利。所以选项D错误。



- (4) 案件被检察院起诉至法院后,一审法院决定适用简易程序审理。
- 关于简易程序的适用,下列说法正确的有()。
  - A.应由审判员一人独任审判
  - B.人民检察院可以派员出席法庭
  - C.被告人的最后陈述权可以取消
  - D.经审判人员准许,被告人可以同公诉人进行辩论
  - E.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案件,审限是20日,且不得延长



##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简易程序。对可能判处3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 的,可以组成合议庭进行审判,也可以由审判员一人独任审判;对可能判 处的有期徒刑超过3年的,应当组成合议庭进行审判。所以选项A错误。 适用简易程序审理公诉案件,人民检察院应当(而非"可以")派员出席 法庭。所以选项B错误。即使适用简易程序审理,被告人的最后陈述权也 不能取消。所以选项C错误。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案件,人民法院应当在受 理后20日以内审结:对可能判处的有期徒刑超过3年的,可以延长至一个 半月。所以选项E错误。



5.顾某、辛某、孔某、吴某、蒋某共同投资设立甲装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公司),从事环保装饰材料的研发与生产。该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各股东认缴的出资比例分别为44%、32%、13%、6%、5%。其中,孔某将其所有的一门面房作价560万元出资,已经交付公司使用但未办理权属变更手续。顾某任甲公司董事长与法定代表人,辛某任公司总经理。

2018年1月,甲公司为谋求更大的市场空间,顾某提出了吸收合并乙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股东会审议,一致通过了合并乙公司的决议。后甲公司又单独出资设立了一家子公司。



- (1) 若公司成立半年后,孔某仍未办理门面房的权属变更手续,其他股东向法院主张认定孔某未履行出资义务,()。
  - A.法院应不予受理
  - B.法院应予以支持
  - C.法院应不予支持
  - D.法院应责令孔某在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办理权属变更手续
- E.若孔某在法院指定的期间内办理了权属变更手续的,法院应当认定 其已经履行了出资义务



## 【正确答案】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以非货币财产出资的责任。《公司法解释

(三)》规定,出资人以房屋、土地使用权或者需要办理权属登记的知识产权等财产出资,已经交付公司使用但未办理权属变更手续,公司、其他股东或者公司债权人主张认定出资人未履行出资义务的,人民法院应当责令当事人在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办理权属变更手续;在前述期间内办理了权属变更手续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其已经履行了出资义务;出资人主张自其实际交付财产给公司使用时享有相应股东权利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 (2) 关于辛某所担任的总经理职位,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有()。
- A.担任甲公司总经理须经顾某的聘任
- B.享有以甲公司名义对外签订合同的法定代表权
- C.有权聘任甲公司的财务经理
- D.有权拟订甲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E.有权提请聘任甲公司的副经理



#### 【正确答案】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董事会的职权、经理的职权。有限责任公司的经理及财务负责人(财务经理)须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所以选项A、C错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才有权以公司名义对外签订合同,甲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是顾某,不是辛某,因此,辛某不享有以公司名义对外签订合同的法定代表权。所以选项B错误。



(3) 关于甲公司吸收合并乙公司的行为,下列表述正确的有()。

A.只有取得辛某、孔某、吴某、蒋某的一致同意,甲公司内部的合并 决议才能有效

B.在合并决议作出之日起15日内,甲公司须通知其债权人

C.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有权对甲公司的合并行为提出 异议

D.甲公司吸收合并乙公司,无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E.甲合并乙公司后,须对原乙公司的债权人负责



#### 【正确答案】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公司合并。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决议,必须经代表2/3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顾某持股44%,个人同意不满足要求,但也无须取得辛 某、孔某、吴某、蒋某的一致同意,合并决议才有效。只要取得其他股东中的部 分人同意,目同意者的持股比例加起来大于等于2/3即可。所以选项A错误。公司 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 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 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所以选项B、C错误。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 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所以选项D错误。



- (4)关于子公司的设立、组织形式、法律责任等方面的问题,下列说法正确的有()。
  - A.子公司的名称中应当体现甲公司的名称字样
  - B.子公司的营业地可不同于甲公司的营业地
  - C.甲公司对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必须在子公司成立时一次足额缴清
  - D.子公司的组织形式只能是有限责任公司
  - E.子公司的财产所有权属于甲公司,但由子公司独立使用



#### 【正确答案】B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子公司。子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拥有自己的财产、公司名称、章程和董事会,对外独立开展业务和承担责任。因此,子公司的名称中不需要体现甲公司的名称字样,子公司的财产所有权属于子公司,不属于甲公司。所以选项A、E错误。新公司法取消了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应一次足额缴纳出资的规定。所以选项C错误。

谢谢大家

